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45

##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02/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累计回购金额	26,000,000元-62,000,000元
回购用途	①减少注册资本 ②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股权激励 ③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④用于支付收购价款及股票股利 ⑤用于支付收购价款及股票股利
累计已回购股数	1,631,27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31%
累计已回购金额	42,836,023.79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1.13元/股-29.0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

本次回购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87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回购的前3个交易日内容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进行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6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93,800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1%,购买的最高价格为24.47元/股,最低价为21.2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279,645.00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6月底,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累计回购股份1,631,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1%,购买的最高价为29.60元/股,最低价为21.1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2,836,023.79元。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44

##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稳健、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自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上述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截至2024年7月1日,“闻泰转债”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

一、转股价格触发修正条件

根据《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情况

2024年6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自2024年6月11日重新开始起算后,截至2024年7月1日,“闻泰转债”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鉴于“闻泰转债”距离存续届满尚远,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自2024年7月2日重新开始起算后,若再次触发“闻泰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闻泰转债”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59

##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共有2,318,000元“闻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3,633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9%。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闻泰转债”金额为5,597,649,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72%。2024年第二季度期间,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002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08%。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38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公开发行8,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60,000万元,发行期限6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10%,第二年为0.20%,第三年为0.3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56号文同意,公司8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8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闻泰转债”,债券代码“110081”。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闻泰转债”自2022年2月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原定转股起始日2022年2月3日)

股票代码:603188 股票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9

##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反担保对象:连云港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本次反担保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为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目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担保无逾期;公司为参股公司仁欣环保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本金7700万元的担保存在逾期。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股份”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亚邦染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染料”)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江苏银行连云港分行申请贷款1000万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连云港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灌河担保”)为上述贷款业务提供担保,担保费率为担保金额的1%/年,总额10万元。因担保公司为亚邦股份,亚邦股份为灌河担保公司就上述贷款业务担保提供相应反担保,并提供1000万元为亚邦股份全资子公司连云港市亚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位于灌南县灌河港亚邦滨河花园建筑面积极低44.47平方米,预评估总价值1774万元的房地产全部价值向灌河担保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根据公司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4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单位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亚邦染料10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在上述已审议通过的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连云港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灌南县新安镇人民中路南侧
- 法定代表人:孙晓芳
-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 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与公司关联关系:无。
-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1-3月 (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790.20	34,190.07
负债总额	3,900.63	4,722.23
净资产	29,889.57	29,467.84
资产负债率	11.54%	13.50%

三、借款人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连云港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灌南县灌河镇(化工产业园)
- 法定代表人:陆斌
- 注册资本:25600万元人民币
- 经营范围:染料、染料中间体、助剂及副产品的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原辅材料、化工原料、机械设施、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包装材料的销售;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反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反担保人(甲方):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人(乙方):连云港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借款人(丙方):江苏亚邦染料有限公司
- 反担保方式:反担保人(甲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甲方为两人以上的,各反担保人之间不作连带清偿,各反担保人共同对主合同项下丙方的债务承担全部连带担保责任。反担保人(甲方)向灌河担保公司提供位于灌南县灌河港亚邦滨河花园建筑面积极低44.47平方米,预评估总价值1774万元的房地产全部价值作为反担保,不足部分,甲方以自己全部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其他房地产、银行存款、债券、公司股票、保险金额、第三人债权等)为借款人(丙方)提供反担保。
- 反担保期限:自担保人在江苏银行连云港分行的借款1000万元
- 保证期间:自担保人(乙方)承担连带责任之日起两年。
- 反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担保人(乙方)因履行《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义务而为借款人(丙方)连带偿还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等实现担保物权的一切费用和乙方为丙方承担合同的其他义务费用。2.(借款人)丙方因延期履行《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而应支付给乙方的延期担保费;3.丙方因未能全面履行《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而应向乙方承担的违约金和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责任;4.乙方为丙方承担的担保还款总金额所产生的利息、乙方因丙方追索债务而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和保全产生的保险费、律师费、法院执行费用及实现反担保物权而产生的其他一切费用。
- 担保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是为支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属于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上的合理需要,有利于促进其业务的持续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本次担保行为,综合考虑了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因素,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子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反担保事项为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促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对本次反担保对象的经营状况、资信有充分了解,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公司对其提供的反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30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7.89%。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20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截止目前,公司为参股公司仁欣环保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本金7700万元的担保存在逾期。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年1月18日,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订了《关于结构性存款合同》,购买一笔1,0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

2024年1月22日,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银行”)签订了《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购买一笔1,0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

2024年1月22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订了“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存款)协议,购买一笔1,5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

2024年1月20日,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签订了《龙鼎定期理财收益凭证资产认购协议》,购买一笔1,000.00万元的收益凭证。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赎回上述产品,收回本金4,500.00万元,获得利息收益50.41万元。上述产品本金和收益于赎回当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实际收益	本期投资收益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4年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	1,000.00	15%或26%或26%	2024年1月18日	2024年6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	11.56	全部回收
东莞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4年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	1,000.00	12%或27%或27%	2024年1月24日	2024年6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	11.54	全部回收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	1,500.00	15%或27%或27%	2024年1月24日	2024年6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	17.21	全部回收
申万宏源	收益凭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期理财收益凭证	1,000.00	2.05%至7.06%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6月26日	本金固定	10.00	全部回收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受托人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0.14	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98	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00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1.56	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4.73	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52.76	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00	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5.23	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4.96	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91	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9.50	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28	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01	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1.56	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7.21	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1.54	0.00
17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9.97	0.00
18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28	0.00
19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0.00	0.00
2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23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合计		29,000.00	24,000.00	214.74	4,000.00

最近12个月内非现金方式最高现金金额

最近12个月内非现金方式最高现金金额(最近一年平均值%)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平均值%)

目前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总计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法定节假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闻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96.67元/股,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自2022年1月19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6.67元/股,调整为96.6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自2022年8月25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6.69元/股,调整为96.49元/股;因公司股票期权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自2023年2月17日起,“闻泰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6.49元/股,调整为96.61元/股。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2022年8月19日以及2023年2月1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9、临2022-070、临2023-010)。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闻泰转债”自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转股金额为10,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0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08%。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共有2,318,000元“闻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3,633股,占“闻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9%。尚未转股的“闻泰转债”金额为5,597,649,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72%。

三、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

类别	变更前	0	变更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1,242,809.161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2,809.481	+100	1,242,809.581
总计	1,242,809.481	+100	1,242,809.581

本次股份变动后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四、其他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73-82582899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57

##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2024年6月28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

(三) 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1人),0人缺席会议。

(五) 本次董事会会议董事长张庆欧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截至2024年7月1日,“闻泰转债”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鉴于“闻泰转债”距离存续届满尚远,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8)。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122.78	90,934.75
负债总额	56,381.69	67,516.64
净资产	23,741.08	23,418.21
资产负债率	70.37%	74.26%

项目	2024年1-3月 (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943.75	54,555.54
净利润	293.71	-9,966.61

四、反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反担保人(甲方):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人(乙方):连云港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借款人(丙方):江苏亚邦染料有限公司
- 反担保方式:反担保人(甲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甲方为两人以上的,各反担保人之间不作连带清偿,各反担保人共同对主合同项下丙方的债务承担全部连带担保责任。反担保人(甲方)向灌河担保公司提供位于灌南县灌河港亚邦滨河花园建筑面积极低44.47平方米,预评估总价值1774万元的房地产全部价值作为反担保,不足部分,甲方以自己全部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其他房地产、银行存款、债券、公司股票、保险金额、第三人债权等)为借款人(丙方)提供反担保。
- 反担保期限:自担保人在江苏银行连云港分行的借款1000万元
- 保证期间:自担保人(乙方)承担连带责任之日起两年。
- 反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担保人(乙方)因履行《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义务而为借款人(丙方)连带偿还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等实现担保物权的一切费用和乙方为丙方承担合同的其他义务费用。2.(借款人)丙方因延期履行《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而应支付给乙方的延期担保费;3.丙方因未能全面履行《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而应向乙方承担的违约金和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责任;4.乙方为丙方承担的担保还款总金额所产生的利息、乙方因丙方追索债务而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和保全产生的保险费、律师费、法院执行费用及实现反担保物权而产生的其他一切费用。
- 担保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是为支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属于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上的合理需要,有利于促进其业务的持续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本次担保行为,综合考虑了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因素,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子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反担保事项为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促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对本次反担保对象的经营状况、资信有充分了解,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公司对其提供的反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30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7.89%。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20亿元(不含本次担保),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截止目前,公司为参股公司仁欣环保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本金7700万元的担保存在逾期。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本公告应于2024年7月1日刊登,因本报技术原因延迟至今日补登如下:

## 关于鑫元泽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7月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鑫元泽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鑫元泽利
基金代码	0075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鑫元泽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鑫元泽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	大额申购限制
暂停相关业务的时间、金额及期限说明	自2024年7月1日起,鑫元泽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暂停接受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暂停时间、金额及期限将根据市场情况另行通知。
大额申购限制的范围	本基金所有销售渠道
大额申购限制的对象	所有投资者
大额申购限制的金额	单笔申购金额超过1,000,000.00元
大额申购限制的期限	自2024年7月1日起,至另行通知之日止
大额申购限制的说明	本基金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鑫元泽利A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3,000,000.00元,鑫元泽利C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1,500,000.00元,鑫元泽利A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3,000,000.00元,鑫元泽利C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5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大额申购限制的生效日期	2024年7月1日
大额申购限制的终止日期	另行通知
大额申购限制的说明	本基金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鑫元泽利A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3,000,000.00元,鑫元泽利C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1,500,000.00元,鑫元泽利A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3,000,000.00元,鑫元泽利C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5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其它业务仍照常办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鑫元泽利A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3,000,000.00元,鑫元泽利C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1,500,000.00元,鑫元泽利A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3,000,000.00元,鑫元泽利C类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5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2、本基金取消或者调整上述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06-6188或长途电话费:021-68619600,或登录公司网站www.yxmc.com获取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只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取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基金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24-43

##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近日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合计22,246,684.18元,占公司于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11.01%,补助形式为现金补助,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序号	补助项目名称	收到时间	补助金额	补助来源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其他
1	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2024/08/18	1,000,000.00	关于补助2024年度一次性拨付企业研发费用确认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2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05/31	79,200.00	经开区关于2024年度一次性拨付企业研发费用确认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3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05/31	99,400.00	经开区关于2024年度一次性拨付企业研发费用确认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4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02/29	33		